附件2

办理结果类别：（A）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文件

 ×××〔2025〕 号 签发人：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对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第20250021号提案的答复

张伟殊、李峰、董小英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建设乡镇一级公共绿地（公园）、文化广场等公共场所的建议”的提案，交由我单位办理，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国家大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明确提出 “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国务院印发的《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五年行动计划》也着重强调推动城乡融合。在此形势下，对于建设乡镇一级公共绿地（公园）、文化广场等公共场所的相关工作，需全面统筹、协同推进。

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布局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近年来，我局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力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为乡镇公共绿地、文化广场等设施建设提供系统性支撑。我局坚持“优先盘活存量、精准配置增量、用活用足流量”的土地使用原则，在市县、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中重点关注乡镇交通不便、停车难、公共绿地等配套设施不健全等问题，做好国土空间规划的全面保障。**一是**在市级总体规划中明确，城镇以15分钟社区生活圈为导向，乡村以村组社区生活圈为导向，构建覆盖全市的城乡社会服务设施网络体系。合理确定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规划至2035年，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全面达到国家标准和自治区的相关要求，覆盖教育、医疗卫生、文化娱乐、体育、公用基础设施等领域。**二是**在目前推进的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中，统筹好存量和增量用地布局，坚持城乡融合发展，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优化公共公用设施、道路交通设施等城乡空间和资源配置，提升人居环境，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如港南区目前正在推进的桥圩镇、东津镇总体规划，坚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公共绿地、文化广场及配套停车设施等用地，通过盘活利用镇区废弃地、边角地、闲置地，优先考虑交通便利、人口聚集、需求迫切的区域，确保规划落地、项目可实施。目前已规划公园、文化、体育用地约84.90亩。**三是**对于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较小的乡镇，合理统筹镇域内村庄建设空间，将公共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用地纳入规划村庄建设用地保障。如平南县六陈镇六陈社区，将六陈社区停车场、托儿所、体育活动中心、公交站等基础配套约15.61亩纳入规划村庄建设用地予以保障，目前可按照流程申请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对于尚未开展的选址、尚未明确具体用地范围、规模等乡村振兴项目，则在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中预留不超过规划村庄建设用地总量的5%机动指标，待项目确定后予以安排。

二、多措并举拓宽资金来源，推动项目落地建设。

自乡村振兴工作以来，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及行业主管部门不断申请上级资金，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等工作。其中，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作为乡村振兴与城镇化衔接的关键抓手，得到了重点推进，如覃塘区持续推进荷美特色小镇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棚户区改造、乡镇房地产项目建设等工作。2019 年覃塘荷美特色小镇入选广西特色小镇培育名单并获得奖补资金 1000 万元，用于核心区打造、道路提升、停车场建设等配套设施完善，2022 年通过评估考核顺利由培育阶段转入建设阶段。下一步各县（市、区）将加大建设资金筹措力度，用活用好上级关于小城镇建设、乡村振兴等方面政策，积极向上级申请专项资金及扶持资金，同时拓宽筹资渠道，多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建设。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贵港市自然资源局工作的关心支持。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8月6日

（承办人姓名及联系电话：黄海兰15907857799）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